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序号** | **内 容** |
| --- | --- |
| 1 | 耗材配送期限：2 小时响应，24-72 小时送货。 |
| 2 | 1、合同分项单价，为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升高，但因国家收费价格下调时，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下调供货价，具体价格双方商议。  2、付款方式和程序：  1）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  （一）协议款由甲方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发票的金额以所用耗材产生的有效结算数为准。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协议义务。  （二）货到后由甲方验收。验收合格并经甲方办理入库手续并签字确认，货款发票入甲方财务账之日起，按财务要求据实结算。有效期内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协议约定的技术、质量要求，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三）合同结算价以成交时各类耗材所报的单价为准，结算金额按采购人实际采购量进行计算。 |
| 6 | 质量保证：  1、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耗材质量应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规定的标准,并与响应时承诺的质量相一致,以确保临床安全有效；  2、如果采购人确认需要进行耗材临床前试用，将以书面形式把试用需求通知供应商。如供应商同意进行耗材临床前试用，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一定数量的样品耗材，供采购人试用，采购人试用完后，将按规定出具书面报告书，以表明采购人对其产品可否正式使用的依据；  3、采购人如果发现使用中的耗材存在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选择替代品，上述决定必须在3日内报耗材部备案。采购人以对供应商未予支付的三个月挂帐货款作为耗材质量保证金。若可能发生涉及耗材质量的医患纠纷，采购人有权冻结供应商的未付货款，供应商有责任和义务解决关于耗材质量方面的疑问；在纠纷未解决且不能排除耗材因素前，采购单位有权直接从冻结货款中支出患者的医疗费用等。 |
| 7 | 运输要求：  1、供应商根据产品特性，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承担一切运输费用，运杂费包含在耗材协议单价内，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运输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乙方保证货物安全、按期运送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
| 8 | **技术支持：**  1、提供质保期内全年7×24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供应商怠于或无法提供技术支持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后果由供应商负责，费用直接从应付款或质保金中扣除。供应商指定的项目总协调人必须是供应商公司管理层人员。因供应商的人员变更原因所造成的任何项目质量、进度滞后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保障人员、资源不足或者执行不力，给项目质量带来的风险超出采购人认定的允许范围时，采购人可终止本项目的合作并进行索赔。 |
| 9 | **技术培训：**  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至少包括以下几点：   1. 可提供专业的实验室管理软件及针对实验室管理要求的专题培训。 2. 为采购方提供必要的技术人员培训。   3、可提供科室实验室认证的相关支持（仪器的性能验证及人员的培训）。 |
| 10 | **技术资料要求：**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全套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其费用包括在响应价格中：  1、完整的产品操作使用手册、说明书、检测报告等；  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产品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验收时须一并提供；  3、产品验收标准；  4、技术说明书及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冷链贮运资料；  6、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
| 11 | **验收：**按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执行。  1、甲方应在产品到货且接到乙方书面随货同行单后当日内验收；甲方耗材部与使用科室及乙方共同验收。对耗材进行数量、质量、送达温度等验收，验收合格者，甲方验收人在随货同行单上签字确认。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之日起，应在当日内予以回复，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验收不合格的，乙方负责更换为合格产品，因此产生的费用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5、乙方出售产品的毁损灭失风险，在甲方验收合格并接收前，由乙方承担。 |
| 12 | **质保及服务**   1. 供应商应提供可承担职能的公司、全资分公司或办事处，并驻守多名维护技术人员，并提供地点、联系人（常驻工程师）及联系电话（服务热线），随时解答各种疑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资深工程师专业服务，负责安装、培训及维修工作，并定期进行保养、维护作业。配套设备厂家工程师直接服务,负责提供硬件平台及设备的安装及定期进行保养维修服务。   3）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短少的产品，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2个日历日内负责修复，调换、重新制作或补齐。（特殊情况除外）。  4）在在本项目所在地有与响应产品相适应的仓储及设施设备，经营低温冷藏及特殊产品者应具有完整的冷链储运系统及安全保障，库存有足够的试剂备货，确保试剂，正品耗材的正常供应。冷链设施经具有冷链验证资质的第三方性能验证合格。库房及冷链设施经西安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验收备案。  5）产品质量出现问题，如属于三包产品供应商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6）供应商及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应承诺有效期、售后服务条款（包括具体的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实施措施及时限、响应计划等方面），未提供任何有效期的售后服务条款或提供的内容不实的以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对待。如因产品自身质量原因出现异常情况，供应商应在收到采购人口头或书面通知后，解决异常情况，一切责任及费用由供应商承担，若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时间解决问题，采购人有权寻求其他解决途径，产生的责任及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7）供应商应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供货安全、运输安全、装卸安全以及与项目相关的其它安全事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和费用  8）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医疗事故及纠纷，由供应商负责并承担财产损失赔偿责任。如果采购人在正常保管和使用的前提下，因供货方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医疗纠纷由供应商负全责。 |
| 13 |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一并赔偿。 |
| 14 | **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  3、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医院耗材采购项目合同**

**（示范文本）**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

**供应商（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

2. 项目地点：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谈判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按照附项目详细分项报价表结算。

合同单价为一次性报价，因国家政策变化或市场价降低时，以不高于成交价下调。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供应商）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附项目详细分项报价表）。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详见磋商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五、供货期限**

详见磋商文件及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相关的澄清资料。若与甲方的上级管理机关的政策性行为或其他规定发生冲突，甲方有权与乙方协商调整协议内容或终止协议执行。

**六、运输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相关的澄清资料。

1. **内容及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及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相关的澄清资料。

**八、质量保证**

详见磋商文件及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相关的澄清资料。

**九、技术支持**

详见磋商文件及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相关的澄清资料。

1. **技术培训**

详见磋商文件及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相关的澄清资料。

1. **技术资料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及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相关的澄清资料。

1. **验收**

详见磋商文件及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相关的澄清资料。

**十三、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四、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一并赔偿。

**十五、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六、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 **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八、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 订立地点： 。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份，监管部门备案 壹 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壹 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二十、**1、若有国家或省际联盟带量集采，按照国家或省际联盟集采价格执行。

2、若对账过程中发现有陕西医保公共平台挂网价低于合同价的品种，执行陕西医保公共平台挂网价格。

3、如遇政策不可抗力因素等，若耗材纳入集采，优先采取集采方式进行。

采购人： （盖章） 供应商： （盖章）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